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二册

项目名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科教融合长城路校区房屋设施安全提升
改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302003391

项目包号：A、B、C



采购人：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发出日期：2023年5月25日

目 录

| | | |
|-------|-----------------------------|----|
| 第 2 章 | 采购邀请 | 1 |
| 第 3 章 |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3 |
| 第 4 章 | 服务需求 | 8 |
| 第 5 章 | 评审方法和标准 | 13 |
| 一、 | 评审方法 | 13 |
| 二、 | 评标标准 | 13 |
| (一) | 初步评审 | 13 |
| (二) | 评分细则 | 14 |
| 第 6 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16 |
| 一、 | 封面格式 | 17 |
| 二、 | 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 18 |
| 1. | 报价一览表 | 18 |
| 2. | 分项报价表 | 19 |
| 三、 | 资格证明文件 | 20 |
| 3.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0 |
| 4.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21 |
| 5.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 22 |
| 6.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 23 |
| 7.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证明材料 | 23 |
| 8.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4 |
| 9.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 25 |
| 10. | 响应文件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26 |
| 四、 | 商务及技术文件 | 27 |
| 11. | 响应文件书 | 27 |
| 12. |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 28 |
| 13. |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30 |
| 14. | 节能产品明细表 | 31 |
| 15. | 案例一览表 | 33 |

| | |
|--------------------------|----|
| 16.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 34 |
| 17. 货物技术明细表（如有） | 35 |
| 18. 服务方案 | 36 |
| 19. 本项目人员配置表及人员简历表 | 36 |
| 2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37 |
|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38 |

第2章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长城路校区房屋设施安全提升改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市经十路 5777 号万科金域中心 A 座 2805 室）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6 月 6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302003391

项目名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长城路校区房屋设施安全提升改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20 万元

采购需求：

| 标的 | 标的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本包预算金额 (单位：万元) |
|----|--------------------------|----|-------------|-------------------|
| A | 长城路校区图书馆玻璃维修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 1 | 详见采购需求 | 12 |
| B | 教学综合楼飘板维修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 1 | 详见采购需求 | 6.2 |
| C | 教学北楼飘板维修项目以及其他维修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 1 | 详见采购需求 | 1.8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始履行，至项目履约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住建部颁发的注册在本单位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6 月 1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2: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济南市经十路 5777 号万科金域中心 A 座 2805 室

方式：（1）根据山东省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必

须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进行注册并报名成功（已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

（2）按照以下方式获取采购文件：a. 现场获取；b. 将采购公告附件中“获取文件登记表”下载并按要求填写后和标书费电汇凭证一并发送至 sdgxzbg992@163.com，邮件名称命名为“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邮件发送后电话告知代理机构（0531-86955466）。

（3）供应商同时完成（1）、（2）项视为有效报名。

售价：人民币 300 元/包，采购文件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6月6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经十路 5777 号万科金域中心 A 座 28 楼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6月6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经十路 5777 号万科金域中心 A 座 28 楼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1、中小微型企业政府采购政策；2、监狱企业政府采购政策；3、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4、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5、其他国家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地址：济南市槐荫区青岛路 6699 号

联系方式：0531-595569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 5777 号万科金域中心 A 座 2805 室

联系方式：0531-869554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贵凤

电话：0531-86955466

第3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磋商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条款号 | 内 容 |
|-------|--|
| 1.1 | 采购人：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地址：济南市槐荫区青岛路 6699 号 联系人：赵普 电话：0531-59556920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 5777 号万科金域中心 A 座 2805 室 业务联系人：朱贵凤、张俊昌 电话：0531-86955466 电子信箱：sdgxzbgs992@163.com |
| 1.4 | 本项目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住建部颁发的注册在本单位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
| 1.4.2 |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
| 1.5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2.2 | 本项目最高限价： <u>20</u> 万元，其中 A 包 12 万元，B 包 6.2 万元，C 包 1.8 万元。 本项目预算属于以下情形： (1) 项目为非预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项目预算： <u>20</u> 万元，其中 A 包 12 万元，B 包 6.2 万元，C 包 1.8 万元。 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33 号）文件规定，预采购项目有取消和终止采购的可能。 |
| 5.4 |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统一组织 |

| | |
|--------|--|
| | 是否答疑会：（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8.6 | 是否兼投不兼中：（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如供应商对多个包进行响应，可以成交 <u>1</u> 个包 兼投不兼中情况下各包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规则： 按 A、B、C 包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即首先确定 A 包成交供应商，再确定 B 包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已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拥有其余包的成交资格。 |
| 10.5.3 | 样品/软件操作演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样品要求/软件操作演示内容： / |
| 11.1 | 报价要求：人民币完税报价。 总报价中应包含采购需求中所有服务内容费用。 |
| 11.3 | 合同类型：固定总价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定单价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
| 12 |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磋商保证金。 |
| 13.1 | 响应有效期： <u>90</u> 日历日 |
| 15.1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递交的投标资料： 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电子版一份(word 及 pdf 格式，U 盘/光盘)。 注：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电子版为单位分别密封，并在密封件上标明密封件内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所投包号（如有）和“在 年 月 日 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等。 |
| 16.1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u>详见采购公告</u> |
| 18.1 |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 <u>详见采购公告</u> 开启地点： <u>详见采购公告</u> |
| 21.4 | 核心产品：本项目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类项目。 |
| 24.2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28 |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不少于 3 名 |

| | |
|------|--|
| | <p>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p> <p><input type="checkbox"/> 2、采购人未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推荐不少于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p> |
| 32 | <p>本项目是否有履约保证金：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u>5</u> %</p> <p>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本票、银行汇票、电汇(含网银转账)、保函。</p> <p>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满一年，没有任何质量问题，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申请，采购人根据履约情况无息退还给中标人。</p> <p>提交履约保证金账户信息：</p> <p>户 名：山东第一医科大学</p> <p>账 号：15126101040096666</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p> |
| 35.3 | <p>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0531-86955266</p> |
| 37.3 | <p>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p> <p>联系部门：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业务部</p> <p>联系电话：0531-86955466</p> <p>通讯地址：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市经十路 5777 号万科金城中心 A 座 2805 室）</p> |
| 38.1 | <p>成交服务费：</p> <p>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原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收费标准下浮 20%向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p> <p>支付形式：<u>电汇</u></p> <p>支付时间：<u>发布中标结果 5 个工作日内</u></p> <p>开户单位：<u>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u></p> <p>开户银行：<u>民生银行济南分行文东支行</u></p> <p>帐号：<u>1609012830003492</u></p> |
| 38.2 | <p>公证费/见证费：</p> <p>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成交金额的 1%向公证机关/律师事务所交纳公证</p> |

| | |
|-----------------|---|
| | <p>费/律师见证费，低于 500 元人民币的按 500 元人民币收取。</p> <p>支付形式：<u>电汇</u></p> <p>支付时间：<u>发布成交结果 5 个工作日内</u>支付形式</p> |
| 39 | <p>磋商文件解释权：构成本响应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同一部分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部分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 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其他要求： | |
| 1 | <p>本项目小微企业产品优惠办法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鲁财采〔2022〕12号）文解释。</p> |
| 2 | <p>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p> |
| 3 | <p>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要求：</p> <p>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p> <p>如本项目采购标的中含有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须提供具有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的信息安全产品，并将证书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p> |
| 4 | <p>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5 | <p>供应商所投产品中含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p> <p>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p> |

| | |
|------|--|
| | 水嘴等。（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后附） |
| 6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后附） |
| 合同条款 | |
| 1 | 付款途径：财政资金 |
| 2 | 本项目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预付款比例：70% |
| 3 |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日内成交人向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成交人向采购人项目负责人或指定人申请合同金额 70%的预付款，采购人确定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验收合格、审计定案（若需要）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货款。 |
| 4 | 服务入场时间：签订合同并根据施工项目需要确定 |
| 5 |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6 | 服务期：从施工项目的控制价评审到竣工结算报告出具，相关审计资料完整递交采购人。 |
| 7 | 争议的解决：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项目所发生的和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采用以下方式解决：提交双方之一地方仲裁委员会仲裁。 |
| 8 | 其他内容：无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同时废止。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 | $500 \leq Y < 20000$ | $50 \leq Y < 500$ | $Y < 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40000$ | $2000 \leq Y < 40000$ | $300 \leq Y < 2000$ | $Y < 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80000$ | $6000 \leq Y < 80000$ | $300 \leq Y < 6000$ | $Y < 3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80000$ | $5000 \leq Z < 80000$ | $300 \leq Z < 5000$ | $Z < 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 | $20 \leq X < 200$ | $5 \leq X < 20$ | $X < 5$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40000$ | $5000 \leq Y < 40000$ | $1000 \leq Y < 5000$ | $Y < 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50 \leq X < 300$ | $10 \leq X < 5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 | $500 \leq Y < 20000$ | $100 \leq Y < 500$ | $Y < 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3000 \leq Y < 30000$ | $200 \leq Y < 3000$ | $Y < 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 | $100 \leq X < 200$ | $20 \leq X < 1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1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 | | | | | |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2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0$ | $100 \leq X < 20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0$ | $1000 \leq Y < 1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1000 \leq Y < 10000$ | $50 \leq Y < 1000$ | $Y < 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0$ | $1000 \leq Y < 2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10000$ | $5000 \leq Z < 10000$ | $2000 \leq Z < 5000$ | $Z < 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100 \leq X < 300$ | $X < 10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5000$ | $1000 \leq Y < 5000$ | $500 \leq Y < 1000$ | $Y < 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120000$ | $8000 \leq Z < 120000$ | $100 \leq Z < 8000$ | $Z < 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4章 服务需求

一、 工作内容包括：

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为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长城路校区房屋设施安全提升改造工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总预算 20 万元，共分三个包：A 包为长城路校区图书馆玻璃维修项目（2200 万元，含图书馆、物理楼、东大门、国际教育学院、化学楼等 7 各建筑单体的维修改造项目），预算 12 万元；B 包为教学综合楼飘板维修项目（1100 万元），预算 6.2 万元；C 包为教学北楼飘板维修项目以及其他维修项目（300 万元），预算 1.8 万元。服务内容分别为三个包的招标预算价审计、跟踪审计（含工程结算审计）。

（一）招标预算价审计。

（二）施工阶段全过程跟踪审计：包含招标施工图范围内隐蔽工程的查验、变更及相对应的隐蔽工程量签证审核、变更价款审核、期中支付审核。

（三）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二、服务详细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审计对象：项目施工及监理等单位等。

（二）审计范围：有关的建设管理活动及工程造价以及与内部控制制度有关的所有资料。

（三）审计目标

1. 合法性：对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在所有重大方面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2. 经济性：对支出的合理性和真实性进行评价，确保支出的合理性；
3. 建设管理水平：对建设管理单位的所有重大方面进行关注，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保建设单位在采购付款、工程项目等方面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实质提高建设管理水平。

（四）服务内容

1. 招标预算价审计。

(1) 收集审阅编制依据；

(2) 工程量的审核；

(3) 材料、设备、人工、机械等价格的审核；

(4) 定额选用、管理费、利润的审核；

- (5) 综合单价的审核；
- (6) 规费税金及价款汇总的审核。

2. 施工阶段全过程跟踪审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建设项目施工组织管理情况；
- (2) 建设资金筹集、管理、使用情况；
- (3) 对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造价进行全面的审核和监控，包括：

A、负责审查施工合同有关变更、结算、造价控制等方面的条款，并协助甲方对施工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B、参与工程图纸会审及重大设计变更，提供降低工程造价的合理化建议；

C、根据委托方需要，不定时提供造价咨询服务。根据工程量大小安排一定数量土建、安装等相关专业工程造价人员，为工程建设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按时提供相应资料；

D、依据招标/施工图纸审核进场后招标项目的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

E、对磋商文件涉及到的与造价相关的事宜参与讨论，提出修改意见；

F、跟踪审核工程变更、隐蔽工程记录、索赔资料等，提出专业意见或审核成果，其专业意见或审核成果应具备合法性、合理性和可实施性，取得委托方的认可，并能最终被施工单位接受；

G、参与委托方相关部门与施工单位就变更、签证单价的审核与协商；

H、中期支付工程量的审核；

- (4) 采购人安排需要审计的其他事项。

3. 竣工结算审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工程量的审核；
- (2) 变更及隐蔽工程的审核；
- (3) 工程价款及取费的审核；
- (4) 合同内容实际施工的审核；
- (5) 其他需要审核的事项。

(五) 审计要求

1. 时间、人员要求

- (1) 服务入场时间：签订合同并根据施工项目需要确定。

(2) 供应商成交后应成立专门项目组，根据工程进展和审计要求，委派经验丰富且具有专业胜任能力的审计人员组成审计组开展审计工作，审计人员应包括注册造价师以及土建、安装等各类专业造价人员。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相关人员需持有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证件，且能够满足有关规定的要求，其中项目负责人对具体审计项目负责，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负责对外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

(3) 跟踪审计结束前，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委派不少于 1 名审计人员常驻采购单位，以满足审计工作的需要。常驻人员按采购人的工作作息要求管理。

2. 报告要求

(1) 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跟踪审计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处理的意见和建议，书面报告委托方；

(2) 单项工程完工后，所报资料满足审计需要后 15 日内出具单项工程的工程造价审核报告，并就工程价款结算出具审计意见；

(3) 向委托人提交管理建议书；

(4) 报告内容与格式：格式分为审计报告(工程造价审核报告)和管理建议书。工程造价审核报告应按磋商文件/招标文件反映计量支付、变更令等送审金额、核减金额及核减理由、核定金额等内容、审定的基本建设结算书或基本建设竣工决算书等；管理建议书应包括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性、有效性评审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管理建议等。

3. 其他要求

(1) 采购人负责对供应商的审计质量、履约情况、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和考核，有权要求供应商调换审计质量和工作态度反映不佳的审计人员。

(2) 审计中严格落实现场核实、价格核定、内部审核制度，对应现场核实而未核实、价格核定能明显不合规或背离市场水平、初审结果出现严重问题的，取消或暂停其评审任务。审计工作中出现重大错误、失误，对审计工作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取消聘用。

(3) 重大紧急项目超过规定期限或因质量问题影响招标、合同签订及实施的，取消聘用。

第5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中“五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及磋商”、“六 确定成交”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一、评审方法

1、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响应文件对其资信、业绩、产品质量、服务、技术方案、价格等各项因素进行评价，综合评选出最佳报价方案。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结果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确定成交供应商

(1) 本项目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评标标准

(一) 初步评审

| 评审方式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 资格审查 | 1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 | 2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 | 3 |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 4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 | 5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信用记录 |
| | 6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7 |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要求的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 |
| 符合性审查 | 1 |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 | 2 | 商务文件是否合格 |
| | 3 | 技术文件是否合格 |
| | 4 | 是否不属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 | 5 | 是否符合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注：资格审查所需资料详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所需资料的供应商资格性审查不通过。

(二) 评分细则

| 评审项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报价部分 (15分) | 报价得分 |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5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15</p> <p>备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 15 |
| 技术部分 (69分) | 整体服务方案 | 1、对项目情况理解到位、指导思想明确、总体思路清晰，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得6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1分，扣完为止。 | 6 |
| | | 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方案，包括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各环节【估（概）算、预算、变更、竣工结算、过程跟踪、竣工结算等】工作方法、工作程序、工作内容、工作目标、依据原则和标准、资料整理等内容，方案合理、方法先进，高于规范标准得12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1分，扣完为止。 | 12 |
| | | 3、对项目难点、重点、关键点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的合理科学性，对审计及跟踪、结算过程中各方责任的落实措施（建设方、施工方、供应商），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得7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1分，扣完为止。 | 7 |
| | | 4、针对本项目的质量控制的方法，从内部审计及跟踪、结算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措施全面、合理、可行性情况进行评审，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得7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1分，扣完为止。 | 7 |
| | | 5、针对本项目进度控制的方法，从时间安排及按时完成任务、措施全面合理性情况进行评审，时间安排合理及时、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得7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1分，扣完为止。 | 7 |
| | | 6、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廉洁执业保证措施承诺及进度控制管理方案对目标的合理分解，包括措施全面可行、分段控制目标明确、控制及时、控制方法科学、控制手段有效得6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1分，扣完为止。 | 6 |
| | | 7、结合采购需求配备物力组织管理，物力配备合理、齐全，管 | 6 |

| | | | |
|---------------|----------------|--|----|
| | | 理明确，且在文件中所列物力清单清晰合理得 6 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 1 分，扣完为止。 | |
| | | 8、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突发情况处置预案，包括处置原则、应急处置程序、应急处置方法、后续避免措施等，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得 6 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 1 分，扣完为止。 | 6 |
| | | 9、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规章制度，包括人事管理、档案管理、质量控制、保密制度、企业印章管理制度等，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得 6 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 1 分，扣完为止。 | 6 |
| | | 10、后续服务安排合理可行，有常驻代表，及时处理服务过程中出现的有关问题，有针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保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 6 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 1 分，扣完为止。 | 6 |
| 商务部分 (16分) | 项目 人员 投入 | 1、根据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组织管理是否完善、专业结构是否合理、人员学历、职称、从事过类似项目的经历及经验丰富程度，能否保障项目质量等，最高得 10 分，每有一处描述不准确、不合理、没有针对性或有缺失扣 1 分，扣完为止。 2、服务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注册造价师或土建或安装等各类专业造价人员的，每提供一人得 1 分，最多 3 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供应商为该人员缴纳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加盖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 13 |
| | 企业 业绩 | 根据供应商 2020 年 4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每提供 1 项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完整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备注：政府采购政策

1. 小微企业优惠办法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鲁财采〔2022〕12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

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

(2) 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响应文件报价扣除。

(3)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

(4)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5)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2、节能、环保产品优惠办法

(1) 按《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等有关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执行。

(2)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必须提供具有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且能够提供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见附件）逐项填写的给予相关政策优惠，具体优惠标准见下文（4）。

(4) 加分幅度：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价格分加分幅度：5%（4%-8%），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技术分加分幅度：5%（4%-8%）。

环保价格分加分幅度：5%（4%-8%）；环保技术分加分幅度：5%（4%-8%）。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清单中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和占总报价比例给予同比例加分幅度；

第6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包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1.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
| | 小写： |
| 项目负责人 | |
|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完全响应）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说明： 1、报价一览表中“总价”是指提供服务及货物的全部费用的报价。

2、总价应和分项报价表的合计总价相一致。

2.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编号 | 服务（货物）名称 | 服务供应商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价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总价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1.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三、资格证明文件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3. 联合体响应文件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致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
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注：自然人响应文件的无需提供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供应商）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合同名称）响应文件，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响应文件的无需提供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

1、提供供应商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银行在磋商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3、如采用合格的投标担保函的，可提供投标担保函复印件替代。

7.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证明材料

提供供应商 2022 年 10 月以来任意二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说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纳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则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 如果是联合体响应文件，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本承诺书声明：本公司参与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__包
（项目编号：_____）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完全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随时接受
采查验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接受处罚，并
通过山东省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予以公布。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无可不填报）：_____。

另外，如需，本公司将按照要求的时间和方式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购
置合同或发票或说明材料，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用工合同等材料。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响应文件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 应提供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拟派项目负责人提供住建部颁发的注册在本单位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如果是联合体响应文件，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四、 商务及技术文件

11. 响应文件书

响应文件书

致：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响应文件邀请(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

据此,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 (存在、不存在) 投资关系 (如果联合体的话)。

(3)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包括所有补充通知 (如果有的话),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4) 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5) 按照贵方可能要求, 提供与其响应文件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6) 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形式, 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

(7) 我方保证所报货物 (如有) 均为原厂正品, 否则,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8)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响应文件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 (全称): 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 (全称): _____

供应商银行帐号 _____

供应商单位章: _____

日期: _____

12.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1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姓名），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姓名），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13.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说项目编号、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编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价格 | | |
|-----|------|------|--------------|----|----|----|
|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说明：1、如所报产品为环保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后附环保产品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报产品型号完全一致，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14. 节能产品明细表

14.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

| 编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说明：1、如所报产品含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后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或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报产品型号不完全一致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14.2节能产品明细表（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明细表（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项目编号、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编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 编号 | 价格 | | |
|-----|------|------|----------------|----|----|----|
|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说明：1、如所报产品为节能产品（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后附节能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报产品型号完全一致，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15. 案例一览表

同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同金额 | 项目单位名称 | 合同签订日期 | 项目单位的有效联系方式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说明：1、以上合同案例须真实有效，相关内容在中标公告中予以公示。

2、后附合同复印件等资料（应符合评分细则中相关要求，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标的及标的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及相应标的明细等内容）

16.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条款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说明：1、偏离说明分为“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2、如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需求，可在第一行填写无偏离。

17. 货物技术明细表（如有）

货物技术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

| 编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 技术指标 要求 | 品牌 | 型号 | 投标产品 详细技术 指标 | 偏离 说明 | 证明 材料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说明：1、供应商必须填写主要产品的品牌、型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偏离说明分为“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3、相关证明材料可附于本表之后。

18.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业务需求分析；
- (2) 服务标准及目标；
- (3) 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流程；
- (4) 项目团队构成及人员安排；
- (5) 确保项目服务质量的技术、组织保障措施；
- (6) 培训方案；（如需）
- (7) 应急方案；
- (8) 售后服务；
-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19. 本项目人员配置表及人员简历表

本项目人员配置表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工作年限 | 拟在本项目 职务 | 专业技术资 格证书 | 备注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职 称 | |
| 毕业学校、专业 | | | |
| 身份证号 | | 拟在本项目 职务 | |
|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 | 资格证书号 | |
| 近_____年承担项目情况 | | | |
| 时间 | 类似项目名称 | 担任职务 | 项目单位名称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说明: 后附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资格证书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例: 评分中要求的相关文件等。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冲突)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科教融合长城路校区房屋设施安全提
升改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合同编号:_____

计划编号:_____

采购人: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供应商: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_____

采购人（全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长城路校区房屋设施安全提升改造工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编号）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长城路校区房屋设施安全提升改造工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2. 服务内容和范围：本项目为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科教融合长城路校区房屋设施安全提升改造工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总预算 20 万元，共分三个包：A 包为长城路校区图书馆玻璃维修项目（2200 万元，含图书馆、物理楼、东大门、国际教育学院、化学楼等 7 各建筑单体的维修改造项目），预算 12 万元；B 包为教学综合楼飘板维修项目（1100 万元），预算 6.2 万元；C 包为教学北楼飘板维修项目以及其他维修项目（300 万元），预算 1.8 万元。服务内容分别为三个包的招标预算价审计、跟踪审计（含工程结算审计）。

二、服务期限、地点

服务期限：从施工项目的控制价评审到竣工结算报告出具，相关审计资料完整递交采购人。

服务地点：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长城路校区。

三、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质量标准，达到验收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人民币完税价格。

五、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单位：_____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负责人及联系电话：_____

六、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_____；财政专户资金：_0_元；自筹资金：_0_元。

资金来源类别：_____；财务资金编号：_____。

七、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 付款方式：_____

(2) 履约保证金：_____

八、合同融资事项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采（2020）31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付款账户管理的通知》【鲁政采（2021）4号】文件相关要求，本合同可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简称融资平台）进行质押融资，如本合同已通过融资平台质押融资，融资平台将生成“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确认单”，回传“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推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应根据“确认单”信息，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未经相关贷款金融机构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成交通知书；

(2) 报价函及其附录；

(3) 合同条款；

(4) 服务标准和要求；

(5) 图纸（如果有）；

(6) 服务费用报价表；

(7) 其他合同文件（含中标方在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说明、补正及承诺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供应商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开展服务工作, 确保服务质量和效率,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服务期内承担相应的责任。

3. 采购人和供应商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山东省医学科学院）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 并经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人执陆份, 供应商执壹份, 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采购人: (盖章)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签字或签章)

住所:

住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1 采购人委托供应商实施提供本项服务工作，供应商承诺提供并完成此项服务工作。

1.2 服务阶段：_____。

1.3 服务内容：_____。

具体包括：详见供应商响应文件

1.4 服务的进度安排：供应商须完全满足采购人的服务进度安排。

1.5 服务的机构、职责与人员配备安排

1.5.1 服务机构。供应商按照服务内容和目标要求成立服务机构如下：详见供应商响应文件。

1.5.2 职责。服务机构在项目经理领导下，按照职能要求和目标任务确定工作职责，于项目启动后三日内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1.5.3 人员。供应商根据部门职能和采购人需要配备有关专业人员。

1.6 服务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工作完成之日止，供应商提供服务的同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服务工作推进情况和进展。

第二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2.1 采购人应向供应商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图纸、信息等（若需要），并给予供应商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在适当时候指定一名代表与供应商联系。

2.2 采购人应为供应商就项目服务推进提供正当工作便利，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2.3 除了合同第一条所列的技术人员外，供应商还应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技术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供应商应对其所雇的履行本合同的技术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采购人免受其技术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2.4 供应商应根据服务的内容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技术报告及有关资料。

2.5 供应商为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前往供应商驻地和考察提供必要的设施和交通便利。

2.6 供应商对因执行其提供的服务而给采购人工作人员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供应商仅对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负责。

2.7 供应商对本合同的任何付出和所有责任都限定在供应商因付出专业服务而收到的合同总价之内。

第三条 服务报酬

3.1 计取依据：∟。

3.2 本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和技术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因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采购人所发生的费用。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如采购人所要求的服务超出了本合同附件一规定的范围，双方应协商修改本合同总价，任何修改均需双方书面签署，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3 服务价款支付：_____。

3.4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采购人将以上述方式或比例予以付款。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服务报酬时，供应商按照财务制度提供发票。

第四条 保密

4.1 由采购人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供应商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采购人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供应商。

4.2 合同有效期内，双方采取适当措施对相关资料或信息予以严格保密，未经一方的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4.3 一方和其技术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保密信息，另一方有义务予以保密，未经其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使用或泄露从他方获得的上述保密信息。

第五条 税费

5.1 国家根据税法对双方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双方各自方负担。

第六条 保证

6.1 供应商保证其经验和能力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富有效率且迅速地开展服务，其合同项下的服务由胜任的技术人员依据双方接受的标准完成。

6.2 如果供应商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原因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附件一中的工作范围内的服务不能令人满意，采购人可将不满意之处通知供应商，并给供应商三天的期限改正或弥补，直到供应商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令采购人满意的服务为止。

第七条 服务成果的归属

7.1 所有提交给采购人的技术报告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采购人的财产，供应商在

提交给采购人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和编制索引。（若需要）

7.2 供应商可保存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包括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但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第八条 转让

8.1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无论是采购人或是供应商均不得将其合同权利或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水灾和其它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和不能克服的事件而影响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的，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将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及时通知另一方。

9.2 受影响的一方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责任。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消除后尽快通知另一方。

9.3 双方在不可抗力事故停止后或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和/或有关履行合同的预定的期限相应延长。

第十条 仲裁

10.1 因本合同履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可提交济南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0.2 除非另有规定，仲裁不得影响合同双方继续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第十一条 语言和标准

11.1 除本合同及附件外，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所有往来函件，供应商给采购人的资料、文件和技术咨询报告、图纸等均采用中文。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2.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2.2 所有对本合同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等均以书面完成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生效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双方之间的联系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12.4 补充条款：_____。

合同附件：

附件 1：服务分项报价表

附件 2：服务承诺